

十四經發插

五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8 9 10

十四經發揮卷之五

林勘封

足陽明胃經之圖

高野山就安齋玄幽

門人

谷村昌安齋玄仙纂輯



伯元

胃之上口名曰貴門。飲食之精氣從此上輸於脾肺。宜攝於諸脉。

胃上院 貴門

脾胃者。倉廩之官。五味出焉。○胃者。水穀氣血之海也。○胃大。一尺五寸。徑五寸。長二尺六寸。橫屈受水穀。三斗五升。其中之穀常留二斗。水一斗五升而滿。

○是經多氣多血。○難經曰。胃重二斤一兩。

胃之下口即幽門。

胃當中院王
腐熟水穀

當下院

小腸上口名

足陽明胃經穴歌

四十五穴足陽明承泣四白巨髎經地倉太迎
頰車峙下關頭維人迎對水突氣舍連欽益氣
戶庫房屋翳屯膺窓乳中延乳根不容承滿梁
門起關門太乙滑肉門天樞外陵太巨存水道
歸來氣衝次髀關伏兔走陰市梁丘犢鼻足三
里上巨虛連條口位下巨虛與及豐隆解谿衝
陽陷谷中內庭厲兑經穴終。

▲鍼灸聚英全載

滑氏穴歌與作位

足陽明胃之經

凡四十五穴。左右共九

十穴。○是經氣血俱多。

胃大一尺五寸。紓曲屈伸。長二尺六寸。

▲靈樞腸胃篇曰。胃紓曲屈伸之長二尺六

寸大一尺五寸。徑五寸。大容三斗五升。
▲類註曰。糀曲。曲折也。太言周圍之數。徑言直過之數。餘準此。平人絕穀篇曰。其中之穀常留二斗。水一斗五升而滿。糀音干。
▲難經四十
二難曰。胃重二斤一兩。糀曲屈伸長二尺六寸。大一尺五寸。徑五寸。盛穀二斗水一斗五升。
▲楊玄操曰。胃圓也。言圓受食物也。
▲張世賢曰。糀卽曲也。又詛也。
▲四十三難曰。人不食飲七日而死者何也。然人胃中常有留穀二斗水一斗五升。故平人日再至圓。一行二升半。日中五升。七日五七三斗五升。而水穀盡矣。故平人不食飲七日而死者。水穀津液俱盡。卽死矣。

足陽明之脉起於鼻交頰中

▲經足字上有胃字。鼻字下有之字。此無之字。以二字爲句。
▲註證曰。此言胃經脈氣之行。乃爲第二經也。
▲類註曰。胃爲足陽明經也。頰鼻蒸也。亦曰山根交頰。其脉左右互交也。足之三陽從頭走足。故足陽明脉發於此。凡後足三陽經皆然。頰音遏。

環唇下交承漿

▲約類經作納。馬玄臺本上字在入字上。
類註曰。納入也。足太陽起於目內眞睛明穴。

旁約太陽之脉下循鼻外入上齒中還出挾口

與頰相近。陽明由此下行。故入之也。鼻外節。承泣四白巨髎之分。環繞也。承漿任脉穴。

頰鼻莖也。鼻山根爲頰。

▲圖翼曰。頰音遏。鼻梁亦名下極。卽山根也。▲兩目之中卑處謂之頰。

足陽明起於鼻兩旁。迎香穴由是而上。左右相交於頰中。過睛明之分。下循鼻外。歷承泣四白巨髎。入上齒中。復出循地倉。挾兩口吻。環繞脣下。左右相交於承漿之分也。○迎香手陽明經穴。睛明足太陽經穴。手足太陽少陽足陽明五脉之會。

○迎香▲在禾髎上一寸鼻孔旁五分。

○晴明▲在目內眞外一分宛宛中。

承泣在目下七分直瞳子。

▲一名面髎。一名懸穴。▲圖翼曰。在目下七分。上直瞳子陷中。陽蹻任脈足陽明三脉之會。▲銅人灸三壯。禁鍼鍼之。令人目烏色明。堂針四分半。不宜灸。灸後令人目下大如拳。息肉日加如桃。至二十日定。不見物資生云。當不灸不鍼。

四白在目下一寸直瞳子。

▲圖翼曰。在目下一寸直瞳子。向鴟骨顴空。正視取之。▲鍼三分。禁灸。甲乙經曰。灸七壯。一日下鍼。宜慎若。深卽令人目烏色。

巨髎在鼻孔旁八分直瞳子。▲古今醫統曰。挾鼻孔旁八分直瞳子。平水溝。蹻脉足陽明之會。

十四經穴圖卷之四
地倉挾口吻旁四分承漿見任脉足陽明任脉之會。

▲地倉一名會維。▲圖翼曰。地倉夾口吻旁四分外如近下微有動脈。若久患風其脉亦有不動者。手足陽明任脉陽蹻之會。○承漿▲在脣下陷中。

却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頤車上耳前過客王人循髮際至額顱。

▲類註曰。腮下爲頤。領中爲頤。頤中爲頤。由地倉以下太迎也。頤車本經穴。在耳下上耳前下關也。客主人足少陽經穴。在耳前循髮際以上頭維至額顱會於督脈之神庭。額顱髮際前也。

腮下爲頤。領中爲頤。頤前爲髮際。髮際前爲額顱。

○腮▲頤俗作腮。和名阿岐土。○領▲圖翼曰。何敢切頤下也。虎頭燕領義卽此。○頤▲圖翼曰。音信。腦蓋骨也。嬰兒腦骨未合。軟而跳動之處。謂之頤門。▲頤者。頤門卽頤會之地。頤會督脈穴。在髮際後二寸陷中。

自承漿郤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頤車上耳前歷下關。▲自脣下陷中承漿穴郤循頤後下廉曲頤出大迎穴循耳下曲頤端頤車上耳前起骨下歷下關穴。

過客主人循髮際行，懸釐頷厭之分。經頭維會於額顱之神庭。

▲過下關上客主人循髮際行，膽經懸釐頷厭之部分。經額角髮際頭維會於額顱入髮際五分。

之神庭。

○太迎在曲領前一寸三分骨陷中動脈。

▲一名髓孔。▲圖翼曰：在曲領領腮下也前一寸三分骨陷中動脈。本經自太迎循頰車上耳前下關頭維其支者從太迎前下入迎寒熱病篇曰：臂陽明有入頰偏齒者名曰太迎則

此爲手足陽明之會。▲醫

統曰：以口主當兩肩是穴。

頰車在耳下曲頰端陷中。

▲一名機關。一名曲牙。▲千金翼曰：在耳下八分小近前。▲圖翼曰：在耳下曲頰端近前陷中側臥開口取之。

下關在客主人下耳前動脈下廉合口在空開口則閉。

▲甲乙經曰：足陽明少陽之會。▲鍼三分留七呼。灸三壯。本輸篇曰：刺之則久不能味者此也。耳中有乾擗禁不可灸。一日不可久留鍼。

客主人懸釐頷厭三穴並足少陽經皆手足少陽陽明之交會。

○客主人▲在耳前起骨上廉開口有空動脈宛宛中。○懸釐▲在曲角下顚頷下廉。

十一經金鑑 卷一
領厭▲在曲角下顎，上廉。▲此三穴並足少陽膽經穴。皆手少陽三焦經足少陽膽經也。▲按手陽明太陽經足陽明胃經此四脉之交會肩入缺盆歷天鼎扶突交人中終於禾髎迎香無可寄於此三穴之理也。陽明之上當有足字言手足少陽足

足字言手足少陽足

陽明之交會則可也。

頭維在額角髮際本神旁一寸五分。神庭旁四寸五分。神庭穴見督脈足太陽陽明督脈之會。
○本神▲足少陽膽經穴在曲差旁一寸五分入髮際四分。神庭旁三寸▲入門曰本神臨泣外一寸半▲按入門之說尤有理。神庭至曲差一寸五分。曲差至臨泣一寸五分。臨

泣至本神一寸五分。本神至頭維又一寸五分。然則頭維在神庭旁六寸▲頭維穴鍼三分禁灸。○神庭▲在直鼻上入髮際五分。

其支別者從太迎前下入迎循喉嚨入缺盆下

膈屬胃絡脾

▲經無別字。▲類註曰人迎缺盆俱本經穴。屬胃謂本經之所屬也。絡脾胃與脾爲表裏也。此支自缺盆入內下膈當上脘中脘之分屬胃絡脾

胸兩旁高處爲膺。膺上橫骨爲巨骨。巨骨上陷中爲缺盆

○膺 ▲圖翼曰。音英。胸前爲膺。 ○缺盆 ▲巨骨上陷中。此地屈曲似缺盆故名缺盆穴在後其支別者從太迎前下入缺盆行足少陰俞府之外下膈當上腕中

腕之分屬胃絡脾爲表裏也。

○人迎在頸太脉動應手挾結喉旁一寸五分。
▲一名五會又名天五會。○結喉 ▲靈樞骨度篇類註曰。舌根之下肺之上系屈曲外

氣口人迎至晉王叔和直以左右手寸口爲人迎氣口。▲禁灸氣府論註

日刺可入四分過深殺人。

水突在頸太筋前直人迎下氣舍上。

▲一名水門。▲入門曰。直人迎下氣舍上二寸穴之中。▲在人迎與氣舍之中間去中行一寸五分。

氣舍在頸直人迎下挾水突陷中

○天突 ▲任脉穴滑氏曰。在頸結喉下寸宛宛中。 ▲結喉至天突分寸異說多而俱有

理也。詳見于任脈。▲圖翼曰。氣舍在頸太筋前直人迎下夾太突邊陷中貼骨尖上有缺。

缺盆在肩下橫骨陷中。

▲一名天蓋。▲註證分寸歌曰。缺盆舍下橫骨內各去中行寸半明。▲圖翼曰。在肩上橫骨陷者中爲五藏六府之道。▲按馬氏又細註缺盆在去中行四寸以取之最有旨。▲鍼三分太深令人逆息孕婦禁鍼。

俞府見足少陰經上腕見任脉足陽明手太陽任脉之會中腕見任脉手太陽少陽足陽明所生任脉之會。

○俞府▲在巨骨下璇璣旁二寸陷中。○上腕▲在巨闕下一寸五分腕上五寸。○中院

▲在上腕下一寸居蔽骨與腕之中。○所生氣所生也。▲中腕管氣所資生之處故言然也。▲二云所生者非指二脉指足陽明也。

其直行者從缺盆下乳內廉下挾膺入氣衝中。

▲經無行字衝作街。▲類註曰。直者直下而外行也。從缺盆下行氣戶等穴以至乳中乳根也。下挾膺天樞等穴也。自外陵等穴下入氣街卽氣衝也。在毛際兩旁鼠鼷上一寸。○下乳內廉。▲仙按骨度篇曰。兩乳之廣九寸半。是去中行四十七分半也。此經自氣戶至乳根去中行各四寸。然則乳內廉七分半也。然量內廉七分半則穴法甚違背矣。非乳內

廉不可必抱字義故張氏圖翼

曰兩乳之間當折八寸爲當

直行者從缺盆而下下乳內廉循氣戶庫房屋
翳膚窓乳中乳根不容承滿梁門關門太乙滑
肉門下挾脅歷天樞外陵大巨水道歸來諸穴
而入氣衝中也○氣戶在巨骨下俞府旁二寸

陷中

○氣戶▲聚英曰巨骨下俞府兩旁各二寸
陷中仰而取之去中行各四寸去膚窓四寸
八分▲註證分寸歌曰氣戶璇璣旁四寸至
乳六寸又四分○俞府▲足少陰腎經穴在
巨骨下璇璣

旁二寸陷中

庫房在氣戶下一寸六分陷中仰而取之

▲在巨骨下三寸二分乳上四十
八分去中行各四十肋間陷中

屋翳在庫房下一寸六分陷中仰而取之

▲聚英曰庫房下一寸六分陷中氣戶下三
寸二分去中行各四寸巨骨下四寸八分仰
而取之

膺窓在屋翳下一寸六分陷中

▲圖翼曰在屋翳下一寸六分巨骨下四寸
八分去中行四寸陷中仰而取之▲愚謂膺
窓在巨骨下六寸四分按聚英自巨骨至氣
戶爲一寸六分圖翼巨骨之地取氣戶兩說
不同巨骨膺上橫骨也與天突齊矣氣戶璇
璣旁也璇璣在天突下一寸亦巨骨之象似

半月直乳上高反與中央不同六分計故自巨骨至氣戶當一寸六分圖翼說恐不是聚英得其處哉。

乳中穴當乳是。

▲醫統曰。乳中當乳之中是。
▲入門曰。乳中卽乳頭上。
▲微刺禁灸甲乙經曰。禁不可刺。

氣府論註曰。刺灸之生熱瘡瘍中有清汁

膿血者可治瘡中有癰肉若蝕瘡者死。

乳根穴在乳下一寸六分陷中仰而取之。

▲醫統曰。乳中下一寸六分陷

不容在幽門旁相去各一寸五分。

▲愚按。幽門足少陰腎經穴。在巨闕任脈穴。在鳩尾。

下丁旁五分又以下細註自不不容至渭肉門去中行各三寸。云幽門旁一寸五分則去中行二寸也。前後有抵牾也。馬氏曰。不容。巨闕旁三寸。巨闕任脉穴。脅却近幽門寸五新門在胃經穴。巨闕旁一寸五分。又腎經。幽門巨闕旁五分。馬氏又前後相矛盾矣。▲張氏圖翼曰。不容在第四肋端。幽門旁一寸五分。去中行二寸對巨闕。甲乙經曰。去任脉二寸。至兩肘端相去四寸。按甲乙經曰。腹自不容以下至氣衝二十四穴夾幽門兩旁各一寸五分。諸書皆同。及考幽門則止去中行五分。是不容以下諸穴當去中行二寸而諸云三寸者非。今悉改爲二寸。▲愚謂若肋骨垂下兩傍相去狹不能點者少。下取之亦有口傳。以下

至滑肉

門準之

承滿在不容下一寸。

▲註證分寸歌曰其下承滿與梁門關門太乙滑肉門上十寸無多少共去中行三寸中。▲圖翼曰在不容下一寸去中行二寸對上腕。▲按不容對巨闕自巨闕至上腕一寸五分承滿在不容下一寸則當對上腕上五分。

梁門在承滿下一寸。

▲圖翼曰在承滿下一寸去中行二寸對中腕。▲梁門上腕下五分中腕上五分臍上四寸五分旁是也。

▲孕婦禁灸

關門在梁門下一寸。

▲圖翼曰在梁門下一寸去中行二寸對建里。▲關門對中腕下五分建里上五分臍上三十寸

五分。

太乙在關門下一寸。

▲圖翼曰在關門下一寸去中行二寸對下腕。▲太乙對建里下五分腕上五分臍上二十寸

五分。

滑肉門在太乙下一寸下挾臍。

▲圖翼曰在太乙下一寸天樞上一寸去中行二寸對水分。▲滑肉門在太乙下一寸天樞上一寸五分對下腕下五分水分上五分。

下_七寸五

分挾脅

天樞在挾脅二寸

▲一名長谿。一名穀門。醫統曰。去肓俞寸半夾脅中兩旁各二寸陷中。太腸之募。▲李挺入門曰。平脅傍三寸。▲愚按。李挺說從素問氣府論。然當以一寸爲的。▲王太僕曰。天樞當脅之兩傍也。所謂身半也。伸臂指天。則天樞正當身之半。▲銅人云。灸五壯。拔萃云。灸百壯。鍼五分。千金云。魂魄之舍不可鍼。孕婦不可灸。

外陵在天樞下寸

▲圖翼曰。在天樞下一寸去中行一寸。對陰交。

太巨在外陵下寸

▲一名腋門。▲圖翼曰。在天樞

下二寸。去中行二寸。對石門。

水道在太巨下寸

▲聚英曰。太巨下二寸。素註二寸。去中行各

二寸。▲註證分寸歌曰。樞下四寸水道全。▲

入門曰。天樞下五寸。▲按甲乙銅人等諸書

皆以爲太巨下三寸。今從之。太巨下三寸。即

天樞下五寸。任脉

曲骨傍二寸是也。

發明寸

歸來在水道下寸

▲一名谿穴。▲聚英曰。水道下二寸。素註三

寸。去中行各二寸。▲註證分寸歌曰。樞下六

寸歸來好。共去中行二寸。▲入門曰。歸來

天樞下七寸。▲按雖有諸說不同，當以水道下二十寸，天樞下七寸爲當。

氣衝一名氣街在歸來下鼠鼷上一寸動脈應手宛宛中

▲明堂灸經曰：氣衝二穴，在歸來下一寸鼠鼷上一寸動脈宛宛中。▲註證曰：氣衝、鼠鼷，上一寸鼠鼷橫骨盡處又去中行四寸專又綱註云其氣衝一穴，則又去中行二十寸。▲甲乙經曰：氣衝在歸來下鼠鼷上一寸動脈應手足陽明脉氣所發。註氣府論註云：在腹臍下橫骨兩端鼠鼷上一寸刺禁論註云：在腹下俠臍兩傍相去四寸鼠鼷上一寸動脈應手骨空註云：在毛際兩傍鼠鼷上一寸。▲醫學綱目曰：東垣云：在臍下兩旁陰毛之際橫骨端宛

宛名中有動脈者是也。計經摘英云：在天樞下八寸是也。▲玄仙曰：去中行諸說有不同。馬氏又前後有齟齒骨度篇云：橫骨長六寸半。今點於去中行四十寸，則非鼠鼷上所謂鼠鼷橫骨下廉盡處也。蓋橫骨上廉至下廉二寸半。天樞至橫骨六寸半也。氣衝自橫骨上廉下二寸五分鼠鼷上一寸歸來下一寸天樞下八寸去中行二十寸是也。▲鍼三分灸七壯。甲乙經曰：灸之不幸使入不得息。一云：禁不可鍼。

自氣戶至乳根去中行各四寸自不容至滑肉門去中行各二寸自天樞至歸來去中行各二十寸

▲自氣戶至乳根諸說同。自不容至滑肉門及歸來氣衝俱圓翼爲去中行各二十寸。實有

理也。自天樞至氣衝入門爲去中行三寸者非也。

其支者起胃下口循腸裏下至氣衝中而合

▲經起字下有於字。下口字在循字上。腸傳寫之誤也。經作腹。衝作街。▲類註曰。胃口之下口當下腕之分。難經謂之幽門者是也。循腹裏過足少陰肓脈之外。此卽上文支者復合於氣街之中也。

胃下口下腕之分。難經云。太倉下口爲幽門者是也。

▲難經四十四難曰。胃爲竇門。太倉下口爲幽門。▲滑伯仁曰。太倉下口。胃之下口也。在

臍上二寸下腕之分。▲楊玄操曰。太倉下口爲幽門者。腎氣之所出也。太倉者。胃也。胃之下口在臍上二寸既。

幽隱之處。故曰幽門。

自屬胃處。起胃下口。循腹裏過足少陰肓俞之外。本經之裏下至氣衝中與前之入氣衝者合。○肓俞。▲在臍傍五分。○本經。▲其直行者。從缺盆下乳內廉下挾脅入氣衝中者是也。

以下髀關抵伏兔下入膝臍中下循筋外廉下

足跗入中指外間。

▲經膝字上無入字。筋作脰。類經外間作內間。註證發微與此同。作外間。▲類註曰。髀股

也。抵至也。髀關伏兔。皆膝上穴名。自此由陰市諸穴以下。膝蓋曰膕。骭骨曰脰。足面曰跗。此三者。卽犢鼻巨虛。衝陽等穴之次。乃循內庭入中指內間而出。厲兌足陽明經止於此。厲兌義詳本穴條下。髀金米切。又音比。

抵至也。股外爲髀。髀前膝上起肉處爲伏兔。伏兔後交文爲髀關。

▲圖翼曰。髀比脾二十音。股也。一曰。股骨。▲髀前膝上六寸計。起肉處是伏兔之地。伏兔後交紋。膝上一尺二寸計。是髀關之地。

挾膝解中爲膕。脰骨爲骭。跗足面也。

○膕▲註證曰。挾膝筋中爲膕。▲圖翼曰。膝

蓋骨也。○骭▲奇經八脉攷。釋音云。音行。牒骨也。○跗▲釋音云。音膕。足背也。既相合氣衝中乃下。髀關抵伏兔。歷陰市梁丘。下入膝膕中。經犢鼻下。循筋外廉之三里。巨虛上廉條口。巨虛下廉豐隆解谿。下足跗之衝陽。陷谷。入中指外間之內庭。至厲兌而終也。

▲內庭厲兌穴

處見于後穴下。

○髀關在膝上伏兔後交文中。交分作

▲入門曰。膝上伏兔後跨骨橫紋中。▲圖翼曰。在膝上伏兔後交文中。一云。在膝上一尺二寸。▲銅人云。鍼六分。灸三壯。一云。禁灸。

伏兔在膝上六寸起肉正跪坐而取之一。云。膝

蓋上七寸。

▲入門曰。膝髀罅上六寸向裏。▲聚英曰。膝上六寸起肉正跪坐而取之。一云。膝蓋上七寸。以左右各三指按捺上有肉起如兔之狀。因以此名。○膝蓋▲俗所謂膝皿也。▲按諸說伏兔爲膝上六寸。今從之。▲鍼五分禁灸。十金云。狂邪鬼語灸百壯亦可五十壯。

陰市在膝上三寸。伏兔下陷中。拜而取之。

▲一名陰鼎。▲圖翼曰。一云。在膝內輔骨後。太筋下。小筋上。屈膝得之。○拜而取之。▲跪坐以取之。猶拜禮然矣。▲銅人

曰。鍼三分禁灸。明堂曰。灸三壯。

梁丘在膝上二寸兩筋間。

▲足陽明部諸說無異義。穴處明也。

犢鼻在膝膍下。筋骨上。骨解太筋中。
▲入門曰。膝頭眼外側太筋陷中。▲圖翼曰。在膝膍下。腓骨上。骨解太筋陷中。形如牛鼻。故名。一曰在膝頭。

下近外窟解中。

三里在膝眼下三寸。筋骨外。太筋內。宛宛中。舉足取之極重。按之則跗上動脈止矣。

▲一名下陵。▲本輸篇曰。下陵膝下三寸。腓骨外三寸也。爲合。○膝眼▲圖翼奇俞類集曰。在膝頭骨下兩旁陷中。○舉足▲豎膝低筋附踵於地。舉指取之。餘倣此。○跗上動脈▲指衝陽穴。▲太陽經又有三里穴。同名異穴。彼名手三里。此名足三里。巨虛上廉在三里下三寸。舉足取之。

▲一名上巨虛。▲馬氏曰。膝下六寸。上廉穴。
▲圖翼曰。在三里下三寸。兩筋骨陷中。舉足取之。海論曰。衝脉者。其輪下出於巨虛之上。下廉。巨虛上廉。足陽明與太陽合。上廉屬太陽。下廉屬太陰。氣藏府病形篇。及小腸出本輸篇。及大全爲上巨膝下四寸中者非也。

條口在下廉上一寸。舉足取之。

▲徐氏曰。條口膝下五寸計。▲馬氏曰。膝下七寸條口昧。▲張氏圖翼曰。在三里下五寸。下廉上一寸。舉足取之。▲條口膝下八寸。三里下五寸。上廉下二寸。下廉上一寸是也。徐氏馬氏言五寸。

言七寸皆非也。

巨虛下廉在上廉下三寸。舉足取之。

▲一名下巨虛。▲徐氏曰。下巨虛膝下八寸。
▲入門曰。下巨虛三里下六寸。▲圖翼曰。在上廉下三寸。兩筋骨陷中蹲地。舉足取之。巨虛下廉足陽明與小腸合。又爲衝脉下輪。▲下巨虛膝下九寸。三里下六寸。上廉下三寸。條口下一寸是也。徐氏說非也。馬氏又爲膝下八寸。然於氣府論海論等爲上廉下三寸者是也。

豐隆在外踝上八寸。下筋外廉陷中。別走太陰。

▲註證分寸歌曰。膝下九寸豐隆係。却是踝上八寸量比那下廉外邊綴。▲經脈篇曰。足陽明之別名曰豐隆。去踝八寸。別走太陰。其別者循脛骨外廉上絡頭項。合諸經之氣下絡喉嗌云。▲下巨虛與豐隆相對。所謂膝下。

自膝眼

取之。

解谿在衝陽後一寸五分腕上陷中。

▲本輸篇曰。解谿。上衝陽。一寸半陷中也。爲經。▲入門曰。足腕上繫草鞋帶處。去內庭上六寸半。▲圖翼曰。在衝陽後一寸五分足腕上繫鞋帶處。陷中。刺瘡。論註曰。在衝陽後二寸半。氣穴。論註曰。二寸半。甲乙經曰。一寸半。

衝陽在足附上五寸骨間動脈去陷谷三寸。

▲一名會原。卽仲景所謂趺陽也。▲本輸篇曰。衝陽。足跗上五寸陷者中也。爲原。▲鍼灸大全曰。衝陽二穴。在足上去內庭五寸。▲足

面爲跗。衝陽在足而去內庭五寸骨間動脈

應手陷中。▲鍼三分灸三壯。素問刺禁論曰。刺跗上中太脉血出不止死。卽此穴也。

陷谷在足太指次指間本節後陷中。

▲銅人鍼灸曰。陷谷二穴。水也。在足太指次指之間。本節後陷中。去內庭二寸。足陽明脉之所注也。爲腧。

內庭在足大指次指外間陷中。

▲本輸篇曰。內庭。

次指外間也。爲榮。

厲兑在足太指次指去爪甲如韭葉。

▲大全曰。在足大指次指端去爪甲一分。▲圖翼曰。按本輸篇曰。厲兑者。足太指內次指之端也。經脉。經筋等篇俱云。中指繆刺篇曰。

邪客於足陽明之絡。刺足中指次指爪甲上各一下。瘡據此諸篇之說可見。中指次指之間皆陽明脈氣所發也。足陽明所出爲井。▲玄仙又按曰。雖二指皆陽明脉所發。內庭當在太指次指外間。厲兑。

以在次指外端爲的。

其支者下膝三寸而別以下入中指外間。

▲經膝作廉無以字。▲註證曰。其絡脈之支別者自膝下三寸循三里穴之外別下歷上廉條口下廉豐隆解谿衝陽陷谷以至內庭屬兑而合也。▲類註曰。廉上廉也。下廉三寸卽豐隆穴是爲陽明別絡故下入中指外間。

此支自膝下三寸循三里穴之外別行而下入中指外間與前之內庭屬兑合也。

▲按經作下廉滑氏不質其非何以作下膝且爲註解誤也。馬氏又不見經文妄從滑氏爲註證也。張氏喟明敏而得經旨矣。

其支者別跗上入大指間出其端

▲類註曰。又其支者自跗上衝陽穴次別行入大指間斜出足厥陰行間之次循大指出其端而接乎

此支自跗上衝陽穴別行入大指間斜出足厥陰行間穴之外循大指下出其端以交於足太

陰

▲此支別自足跗上五寸衝陽穴別行入太指與次指之間斜出足厥陰肝經行間穴之外行間穴在足太指與次指岐骨間動脈陷中自是循太指下腹出其端以交於足太陰脾經陰

白穴

是動則病灑灑然振寒善伸數欠顏黑

▲經灑灑作洒洒灑酒通用無然字伸作呻
▲註證曰及其動穴驗病陽明虛則洒洒振寒善呻且數數而欠瘧論云陽明虛其顏則黑▲類註曰胃屬土土病而洒洒振寒者風之勝也善呻數欠胃之鬱也按至真要太論

列此於厥陰在泉條下其爲木勝可知黑色水色也土病則水無所畏故黑色反見於顏面▲知要曰振寒者肝風勝也呻者胃之鬱也久與顏黑腎象也土虛水侮故腎之象見

病至則惡人與火聞木音則惕然而驚心欲動

▲音經作聲▲註證曰如病至時則惡人與火聞木音則惕然而驚心欲動素問陽明脉主肉其血脉氣盛邪客之則熱甚則惡火也又云陽明厥則陽而惋惋則惡人又曰胃者土也故聞木音而驚者土惡木也又脉解篇云所謂甚則惡人與火聞木音則惕然而驚者陽氣與陰氣相薄水火相惡故惕然而驚也▲類註曰病至而惡人者陽明厥逆則喘而惋惋則惡人也惡火者邪客陽明則熱甚也聞木音而驚者土惡木也

獨閉戶牖而處甚則欲上高而歌棄衣而走

▲經牖字上有塞字。▲註證曰。獨閉戶而處。薄也。陽盡而陰盛故欲獨閉戶牖而處。陽相登高也。熱盛于身故棄衣而走也。▲類註曰。陽之本也。陽盛則四支實。實則能。欲閉戶而處者。陰陽相薄而陰勝陽也。欲上高而歌者。陽盛則四支實也。棄衣而走者。熱盛於身也。此節義詳下二章。牖音有。▲知要曰。欲閉戶者。火動則畏光明也。上高而歌者。火性上越且陽盛則四支實也。棄衣而走者。中外皆熱也。

貴嚮腹脹是爲骭厥

▲嚮經作響。▲註證曰。爲貴嚮腹脹以陽明火盛而與水相激故有聲及脹也。其氣厥逆則從骭而厥。脉自足次指從骭外廉上行。貴音奔。骭音骭。▲類註曰。貴嚮腸胃雷鳴也。骭足脰也。陽明之脉自膝臍以下脰骨外廉故爲脰骨厥逆貴奔同。骭音幹。

是王血所生病者

▲註證曰。是乃陽明血分所生之病耳。▲類註曰。中焦受穀變化而赤爲血故陽明爲多氣多血之經而主血所生病者。

狂瘡溫溼汗出駛衄口喎脣胗頸腫喉痺

▲註證曰。然又有諸病。或出于本經。或由于合經。
爲狂爲瘧。其氣溫熱而淫泆。爲汗出。爲鼽。爲
衄。脈循鼻外。爲口渴。爲脣胗。挾口唇。爲頸腫。太迎
爲喉痺。循入缺盆。▲類註曰。渴。正也。脰瘡。也。陽
明熱勝。則狂。風勝。則瘧。溫氣淫泆。則汗出。鼽
衄。口渴等證。皆陽明經脉之所及也。鼽。首求。
衄。女六切。鼽。孔。

乖切。脰。首。疹。

大腹水腫。

▲註證曰。爲太腹水腫。猶腹裏。▲類註
曰。胃在中焦。土病。則不能制水也。

膝臍腫脹痛。循膺乳氣街股伏兔筋外廉足跗上。

皆痛中指不用。

▲筋經作骭。▲註證曰。爲膝臍腫脹痛。膝臍。本
又循膺。膺。窓。等處。乳。乳根。氣街。即氣衝。股。梁丘。陰
兜。穴。本經。筋。外廉。三里。而。足。跗。上。皆。痛。陷谷。衝
等處。爲足中指不能舉用。脉行于次指。而中指相連。▲類註
曰。陽明脉從缺盆下。乳內廉。挾脅。腹前陰。由
股下足以入中指。故爲病如此。臍。頻。牝。二音。
氣盛。則身以前皆熱。其有餘於胃。則消穀善飢。

溺色黃。

▲飢經作饑。馬玄臺本以作已下同。▲註證
曰。如邪氣盛。則身已前皆熱。其熱有餘于胃。

則消穀善饑爲潤色黃胃入膀胱
註曰此陽明實熱在經在藏之辨也

氣不足則身以前皆寒慄胃中寒則脹滿

▲註證曰如正氣不足則身已前皆寒慄如
胃中寒則脹滿▲類註曰此陽明虛寒在經
在藏之辨也

盛者人迎大三倍於寸口虛者人迎反小於寸 口也

▲註證曰所謂盛者何以驗之人迎較寸口
之脉大者二倍則胃經爲實如終始篇所謂

寫足陽明胃而補足太陰脾者是也虛者何
以驗之人迎較寸口之脉小者二倍則胃經
爲虛如終始篇所謂補足陽明胃而寫足太
陰脾者是也▲類註曰足陽明爲太陰之表
三陽也故盛衰見於人迎

足太陰脾經穴歌

二十一穴太陰脾隱白大都太白隨公孫商丘
三陰交漏谷地機陰陵坤血海箕門衝門開府
舍腹結太橫推腹哀食竇連天谿胸鄉周榮太
包隨

足太陰脾之經

凡二十一穴左右共四十

脾廣三寸長五寸掩乎太倉附著於脊之第十
一椎

▲知要中梓曰。脾胃屬土故俱從田字。田者
土也。胃居正中故田字居正中。脾屬於右故
田字亦偏右。▲楊玄操四十二難註釋曰。脾
俾也。在胃之上。俾助胃氣主化水穀也。▲五
運行大論王冰次註曰。脾形容馬蹄內包胃

腕象土形也。▲入門曰。脾居中腕下一寸二分
上去心三寸六分下。去腎三寸六分中間丁
寸二十分名曰黃庭。在天爲太陽。在地爲太陰。
在人爲中黃祖氣脾氣壯則能磨消水穀以
榮養四肢。▲玄仙按去心三寸六分去腎三寸
六分。脾位一寸二分。自心至腎其間凡八
寸四分。又以骨度篇考之。心下中庭穴以下
至臍八寸六分。腎藏上在臍上二分。自中庭
至臍上二十分八寸四分也。或問云。入門之說
推天地之理以言之。南極低入地三十六度
常隱北極高出地三十六度常現。今以脾比
地。以心腎比南北極辰。故以二寸六分言之。
然乎否。荅曰。好自然得其理矣。○太倉難
經四十二難曰。太倉下口爲幽門。▲丁德用

曰。胃者圍也。主倉廩故別名太倉。▲入

門。曰。胃號太倉俗呼爲肚。無所不容。

若倉廩然。

足太陰之脈起於大指之端。

▲經足字上有脾字。▲註證曰。此言脾經脈氣之行乃爲第四行也。▲類註曰。脾爲足太陰經也。起於足大指端隱白穴足之三陰從足走腹故足太陰脉發於此。凡後足三陰經皆然。

循指內側白肉際過踝骨後上內踝前廉。

▲覈經作核。▲類註曰。循指內側白肉際行太都太白等穴。核骨即大指本節後內側圓

覈骨一作核骨俗云孤拐骨是也。

▲既見于類註以覈骨言孤拐骨者非也。▲

圖翼曰。覈亥陌切又胡骨亥不二切。一作核骨。

足跟後兩旁起骨爲踝骨。

○跟▲奇經八脉攷釋音云。跟。音根。足踵也。

▲和名久比須俗云岐比須。○踝骨▲圖翼曰。踝。胡寡切。足跗後兩旁圓骨。內曰。內踝。外曰。外踝。俗名孤拐骨。手腕兩旁圓骨亦名踝。

云

云

骨▲按張氏類註譏滑氏如有所得然以跟腫非言踝骨。

足太陰起大指之端隱白穴受足陽明之交也。
由是循太指內側白肉際大都穴過核骨後歷太白公孫商丘上內踝前廉之三陰交也。○**隱白**在足太指內側端去爪甲角如韭葉。

○**隱白**▲諸說同。

本輸篇云爲井木。

太都在足大指本節後陷中

▲醫統曰在大指本節後內側陷中骨縫赤白肉際脾脉所潤爲榮火。▲醫學綱目曰太都本節之後下陷者之中也爲榮都人云大也。在足太指本節後陷中一足太陰脈之所潤也。爲榮刺入二十分留七呼可灸三壯。○按本節之後字當作前更詳之。

太白在足內側核骨下陷中

▲圖翼曰在足太指後內側核骨下赤白肉際陷中足太陰所注爲輸即原也。▲神應經云在足太指內側太都後一寸下一寸。

公孫在足太指本節後一寸別走陽明

▲圖翼曰在足太指內側本節後一寸內踝前陷中正坐合足掌相對取之。▲入門云公孫太白後一寸陷中。▲經脈篇云足太陰之別名曰公孫去本節之後一寸別走陽明其別者入絡腸胃厥氣上逆霍亂實則腸中切痛虛則鼓脹取之所別也。

商丘在足內踝下微前陷中

▲圖翼曰在內踝下微前陷中前有中封後

有照海。此穴居中。內踝下有橫

文如偃月形。足太陰所行爲經。

三陰交在內踝上三寸骨下陷中。

▲內踝自下廉量之。▲足太陰脾經足少陰

腎經。足厥陰肝經此三陰脉之交會也。故名

曰三陰交。▲

妊娠不可鍼。

上脣內循筋骨後交出厥陰之前。

▲經脣作蹠。筋作脰。▲類註曰。蹠足肚也。亦名腓腸。本經自漏谷上行。交出厥陰之前。即地機陰陵泉也。蹠本經與脣通用。音篆蓋蹠本音煖。玉篇以足蹠爲蹠。

脣腓腸也。

▲圖翼云。脣育篆。一名腓腸。下腿肚也。▲又曰。腓腸。腓音肥。足肚也。▲脣和名古無良。腓腸波岐乃波良和太

由三陰交上脣內循筋骨後之漏谷上行二寸交出足厥陰經之前至地機陰陵泉。

▲由內踝上三寸三陰交穴上脣內循筋骨內後內踝上六寸漏谷穴上行二寸即內踝上八寸交出足厥陰肝經之前以至地機陰陵泉厥陰肝經亦上踝八寸交出足太陰經之後上踝內廉

至膝關曲泉。

○漏谷在內踝上六寸骨下陷中。

▲一名太陰絡。▲骨下筋骨下脣與筋間陷中。

地機在膝下五寸。

▲一名脾舍。▲圖翼云。在膝下五寸。內側骨下陷中伸足取之。一日在別走上一寸孔。在膝下五寸足太陰郄。▲按馬氏

爲踝上五寸蓋是傳寫之謬也。

陰陵泉在膝下內側輔骨下陷中伸足取之。

▲圖翼云。在膝下內側輔骨下陷中伸足取之。或曲膝取之。與少陽經陽陵泉內外相對。一日稱高一寸足。

太陰所入爲合。

上循膝股內前廉入腹屬脾絡胃。

▲經無循字。▲類註曰。股太腿也。一日脾內爲股。前廉上側也。當血海箕門之次。直衝門

穴入腹內行脾與胃爲表裏故於中脘下脘之分屬脾絡胃也。脾內爲股。脣上下爲腹。

▲圖翼云。脾比脾二育股也。一日股骨股太腿也。脣之上下皆曰腹。脣下爲少腹。

自陰陵泉上循膝股內前廉之血海箕門迤邐入腹經衝門府舍會中極關元復循腹結太橫。

▲自膝下內側陰陵泉上行循膝股內前廉之血海箕門迤邐連接上入肚腹經衝門府舍入中行會中極關元。復出脣循腹結太橫。

會下脘歷腹哀過日月期門之分循本經之裏。下至中脘下脘之際以屬脾絡胃也。

▲復入中行會脣上二寸下脘出脣歷腹哀。

上行過日月期門之分循自腹哀至期門本經之裏下中行至中脘下脘之際以屬膽絡胃脾與胃相爲表裏也。

○血海在膝臍上內廉白肉際二寸中。

▲一名百蟲窠。▲諸說不同爲膝臍上二寸或爲二寸半又爲三寸今暫從發揮

箕門在魚腹上越筋間陰股內動脈中。

○魚腹▲蓋陰股之形如魚腹故名魚腹刺腰痛論以膕爲魚腹▲入門曰箕門血海上六寸陰股內動脈應手筋間。

▲鍼三分灸三壯一云禁鍼。

衝門上去太橫五寸在府舍下橫骨端約中動脈

府舍在腹結下三寸

▲甲乙經云在腹結下三寸足太陰陰維厥陰之會此脉上下入腹絡胸結心肺從脇上至肩此太陰邪三陰陽明支別▲按李梃爲

太橫下三寸者非也馬氏爲期下九寸與滑氏有八分差一腹結作腹哀者非也。

中極關元金見任脉皆足二陰任脉之會腹結在太橫下一寸三分。

○中極▲在關元下寸○關元▲在臍下

三寸。○腹結。▲甲乙經。一名腹窟。▲銅人鍼灸。一名腸窟。▲鍼灸聚英。一名陽窟。▲醫學

綱目。一名腸窟。▲諸說如。

太橫。在腹哀下三寸五分直臍旁。

▲醫學綱目云。在腹哀下五寸五分。▲八脉攷云。在腹哀下一寸五分。▲註證分寸歌曰。太橫期下五寸半。▲按太橫。腹哀下三寸五分。期門下五寸五分。水分。臍上一寸半。傍四寸五分是也。非直臍旁。

足太陰陰維之會。

下腕見任脈足太陰任脈之會。腹哀在日月下一寸五分。

○下腕。▲在建里下一寸。臍上二寸。○腹哀

▲註證分寸歌曰。腹哀期下方二寸。▲腹哀在日月下一寸五分。期門下二寸。太橫上三寸五分。臍上四寸五分傍四寸五分。李梃爲日月下一寸者非也。足太陰陰維之會。

日月見足少陽經足太陰少陽陽維之會。期門見足厥陰經足太陰厥陰陰維之會也。

○日月。▲在期門下五分。○期門。▲

直兩乳第二肋端巨闕旁四寸五分。

▲諸說同此。唯張氏爲去中行二寸半。最難有意味且從諸說矣。

上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

▲類註曰。咽以嚥物居喉之後。且胃脘上行。

至此連舌本散舌

下而終本根也。

咽所以嚥物者居喉之前至胃長一尺六寸爲胃系也

▲前當作後▲靈樞憂恚無言篇註證曰人有二喉其一曰咽喉乃水穀之道也生于後其管通于六府其一曰喉嚨氣之所以上下者也生于前其管通于五藏▲圖翼曰咽所以通飲食居喉之後喉所以通呼吸居咽之前○至胃長一尺六寸▲靈樞腸胃篇曰咽門重十兩廣二寸半至胃長一尺六寸

▲難經四十二難曰咽門重十二兩云

舌本舌根也由腹哀上膈循食竇天谿胸鄉周榮由周榮外曲折向下至太包

▲由日月下一寸五分腹哀上胸膈循食竇以上四穴由中府下一寸六分周榮外曲折向下至腋下

六寸太包穴

又自太包外曲折向上會中府上行行人迎之裏挾咽連舌本散舌下而終焉

▲又自太包穴外曲折向上會華蓋旁六寸中府上行結喉旁一寸五分人迎之裏挾咽門連舌根散

舌下而終焉

○食竇在太谿下一寸六分舉臂取之天谿在胸鄉下一寸六分仰而取之胸鄉在周榮穴下一寸六分陷中仰而取之周榮在中府下一寸六分陷中仰而取之

▲食竇對中庭。天谿對膻中。胸鄉對玉堂。周榮對紫官。俱去中行各六寸。穴字蓋衍也。然有而無害。

太包在淵腋下三十寸

淵腋見

▲古今醫統云。在淵腋下三十寸。布胸脇中。出九肋間。脾之太絡。總統陰陽諸絡。由肝脾溼潤。五藏。

○淵腋▲足少陽膽經穴。

在腋下三寸宛宛中。舉臂取之。

中府見手太陰經。足太陰之會也。人迎見足陽明經。

○中府▲在華蓋傍六寸雲門下一寸乳上三寸。肋間動脈應手陷中。○人迎▲在頸下夾結喉旁一寸五分。太動脈應手仰而取之。

其支別者復從胃別上膈注心中。

▲經無別字。▲類註曰。足太陰外行者。由腹之四行。上府舍腹結等穴散於胸中而止。於太包其內行而支者。自胃脘別上。

膈注心中而接乎手少陰經也。

此支由腹哀別行。再從胃部中脘穴之外上膈。注於膻中之裏心之分。以交於手少陰。○中脘

膻中並任脉穴。

▲此支別者由日月下一寸五分腹哀穴別行。再復從胃部膣上四寸中脘穴之外上膈。注於兩乳間膻中穴之裏。肺下膈上心之部。分以交於手。

少陰心經也。

是動則病。舌本強。食則嘔。

▲註證曰。及其動穴驗病。則爲舌本強。舌本散爲食則嘔。脾王通舌。本故強。脾病則不運。故嘔。

胃脘痛。腹脹。善噫。

▲註證曰。爲胃脘痛。爲腹脹。脉入爲善噫。本經口問篇寒氣客於胃。厥逆從下上散。復出於胃。故爲噫。脈入腹屬脾絡胃。故爲痛。爲脹。噫。嗳嘆聲。陰盛而上走於陽明。故氣滯而爲噫。噫伊隘二十音。○噫。▲素問宣明五氣篇類註曰。噫。嗳氣也。偏考本經絕無嗳氣。丁證而惟言噫者。蓋

卽此也。按九鍼論曰。心爲噫。刺禁論曰。刺中心。一日死。其動爲噫。痺論曰。心痺者。嗌乾善噫。是皆言噫出於心也。然診要經終論曰。太陰終者善噫。善嘔。脉解篇曰。太陰所謂上走心。爲噫者。陰盛而上走於陽明。陽明絡屬心。故曰上走心爲噫也。口問篇曰。寒氣客於胃。厥逆從下上散。復出於胃。故爲噫。由此觀之。是心脾胃三藏皆有。是證。蓋由火土之鬱而氣有不得舒伸。故爲此。

證釋義曰。飽食息也。

得後與氣則快然如衰。

▲註證曰。得後去與氣則病快然如衰。脾泄。▲類註曰。脾氣通也。以上諸義詳下章。▲

知要曰。後太便也。氣轉失氣也。氣通故快。

身體皆重

▲註證曰。身體皆重。脾主肉也。按至真要大論列以上諸證於厥陰在泉條下。木勝克脾也。▲知要曰。脾主肌肉。脾主濕。濕傷則體重。

是主脾所生病者

▲註證曰。是皆本經所生之病也。▲類註曰。足太陰土也。

舌本痛。體不能動搖。食不下。煩心。心下急痛。

瘧

▲經無寒瘧二字。▲註證曰。又有諸病之生。或由本經。或由合經。其舌本痛。上舌本漲。體不能動搖。卽子上文重。而此則甚。體而甚者。食不下。不復嘔。煩心。心中。故爲煩心。心痛。○寒瘧。▲素問瘧論云。帝曰。瘧先寒而後熱者何也。岐伯曰。夏傷於太暑。其汗大出。腠理開發。因遇夏氣。溼滯之水。寒藏於腠理皮膚之中。秋傷於風。則病成矣。夫寒者陰氣也。風者陽氣也。先傷於寒。而後傷於風。故先寒而後熱也。病以時作。名曰。寒瘧。▲病源候論曰。寒瘧候。此由於陰陽相乘。陽虛則陰勝。陰勝則寒。寒發於內。而發於外。

胞快內外俱寒故病發但戰慄而鼓額頤也。
▲奇効良方曰。寒瘡自感寒而得無汗惡寒
蠻瘡面慘先寒後熱也。▲圓春云。夫瘡者因
外感風寒暑濕內傷飲食勞倦或饑飽色慾
過度以致脾胃不和痰留中脘然無痰不成
瘡脾胃屬土有信來去不失其時若移時或
早或晚者是邪無

容地瘡將好也。

溏瘕洩水下黃疽不能臥強立股膝內腫厥足

太指不用

▲經洩作泄洩通下作閉下傳寫之誤也。
瘡作腫入門吉字瘡音春去聲足腫也。▲註

證曰。溏。脾氣實。瘕。難。水閉。大元正。
有甚則木閉附腫言水竇。黃疽。素問平人氣
于內而大小便皆閉也。黃疽。象論本經論
疾診尺篇。不能臥。強立。股膝內腫。血海集門
皆有黃疽。厥足。大指不能舉用。隱白太都
厥足。大指不能舉用。太白等處。▲類註曰。脾
寒。則爲溏。瀉。爲瀉。脾滯。則爲癥。瘕。脾病。不
能制水。則爲泄。爲水閉。黃疽。不能臥。脾脉。起於足拇
以上。膝股內廉。故爲腫。爲厥。爲大指不用。諸
病。按至真要大論。於厥陰司夫條下。列此諸
證。以風溼所勝。病本於脾也。瘕。加駕。二首。瘕
育且。▲知要曰。溏者。水泄也。瘕者。痢疾也。水
閉者。土病不能治水也。水閉。則濕熱壅而爲
疽。爲不臥。脾脉。起于足拇指以上。膝股腫與厥
之所由生也。○溏。▲靈樞百病始生篇云。多
熟則溏。出瘻。▲註證云。溏者。穢之不堅而雜。

水者也。且所出者爲瘞。瘞者穀之不化者也。
▲直格左曰。溏泄。大便稀薄。○瘞洩。難經
五十七難云。太瘞洩者。裏急後重。數至圊而
不能便。云。▲本義云。瘞。結也。謂因有壅結而
成者。▲玄仙按。素問通評虛實論名。陽溼。難
經。名。太瘞洩。諸書名滯下。雖其名不同。皆今
所謂痢也。類註以瘞爲癥瘕。▲正傳或問云。
癥者微也。瘕者假也。又精也。以其假借氣血成
形。及歷年退遠之謂也。▲醫統曰。癥者微也。
藏氣結聚。推之不移。病形可驗。故曰癥。瘕者
假也。結聚浮假。而痛推遺。乃動故曰瘕。▲玉
機曰。癥者。腹中堅硬。按之應手如地。瘕者。中
雖硬。忽聚散無常。未及癥。○黃疽。▲素問平

人氣象論曰。渴黃赤安臥者。黃疽已食如餒
者。胃疽。面腫曰風。足胫腫曰水。目黃者。曰黃
疽。▲靈樞論疾訖尺篇曰。身癟而色微黃。齒
垢黃。爪甲上黃。黃疽也。安臥小便黃赤。尿小
而澁者。不嗜食。▲證治準繩曰。色如薰黃。一
身盡痛。乃濕病也。色如橘子黃。身不痛。乃疽
病也。▲醫學正傳曰。內經云。中央黃色入通
於脾。又曰。諸濕腫滿。皆屬脾土。夫黃疽爲病。
肌肉必虛腫。色黃。蓋濕熱鬱積。于脾胃之中。
久而不散。故其土色形于面。與肌膚也。蓋脾
主肌肉。肺主皮毛。母能令子虛。母病子亦病
矣。是故有諸中者必形。諸外耳。其證有五。曰
黃汗。曰黃疽。曰酒疽。曰穀疽。曰女勞疽。雖有
五者。之分終無寒熱之異。丹溪曰。不必分五。

種同。是濕熱如糞麴相似。▲各醫方考曰。痘分五證。始於仲景之金匱要略。此先生示人以傳也。不必分五。同是濕熱。此後賢示人以傳也。▲醫方選要曰。濕也。熱也。又豈無輕重之別乎。濕氣勝。則如熏黃。而晦。濕氣勝。則如橘黃。而明。蓋脾主肌肉。色本黃。濕熱內蒸。或重。或輕。自然見於外矣。○厥▲素問厥論曰。太陰之厥。則腹滿膜脹。後不利。不欲食。食則嘔。不得臥。▲類註曰。足太陰之脉入腹屬脾絡胃。故厥。則腹滿膜脹。逆氣在脾。故後使不利。且食不欲食。而食。則嘔。脾與胃爲表裏。胃不和者。臥不安。脾亦然也。▲又類註曰。厥者。逆也。氣逆。則亂。故忽爲。眩仆脫絕。是名爲厥。愚按厥證之起。於足者。厥變之始也。甚至厥。

猝倒暴厥。忽不知入。輕則漸甦。重則卽死。最爲急候。後世不能詳察。但以手足寒熱爲厥。又有以脚氣爲厥者。謬之甚也。雖仲景有寒厥。熱厥之分。亦以手足爲言。蓋彼以辨傷寒之寒熱耳。實非若內經之所謂厥也。觀三天奇論。曰。暴厥者。不知與人言。謂經論曰。血之與氣。奔走於上。則爲大厥。厥則暴死。氣復反。則生。不反。則死。繆刺論曰。手足少陰太陰足陽明五絡俱竭。令人身脉皆重。而形無神也。其狀若尸。或曰。尸厥。若此者。豈止於手足寒熱。及脚氣之謂耶。今人多不知厥證。而皆指爲中風也。夫中風者。病多經絡之受傷。厥逆者。直因精氣之內奪。表裏虛實。病情當辨。名義不正。無怪其以風治厥也。醫中之害。莫此爲。

甚。今將風厥二類並列於此以便觀者之

究正。諸篇厥義詳會通類疾病二十二

盛者寸口大三倍於人迎虛者寸口反小於人

迎也。

▲註證曰。所謂盛者何。以驗之。寸口較人迎寫足太陰脾而補足陽明胃者是也。虛者何。以驗之。寸口較人迎之脉小者三倍則脾經爲虛。如終始篇所謂明胃者是也。▲類註曰。足太陰爲陽明之裏。三陰也。故脉之盛衰候於氣口。

卷之五終

名館伯元

